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0月15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单建明先生的函告，获悉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单建明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单建明	是	8,500,000	2018-10-12	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	11.41%	补充质押
合计		8,500,000					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单建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74,472,82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416,565,045股的17.88%，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量为42,296,000股，占其持有股份总数的56.7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1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股份质押证明文件；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！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5日